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位于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尖扎县马克唐镇申宝路，所属财政全额预算拨款行政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632322K44441831H；法定代表人：达于云

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和林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林业和园林绿化规划，起草全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区环境保护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拟订并监督实施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负责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林业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和湿地的调查规划设计、动态监测和评估，并发布相关信息；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参与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工作。

2、负责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环境污染纠纷；负责全县环境监察和监督执法检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和检查活动。

3、负责全县减排目标落实工作。监督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督查、督办和核查污染物减排目标的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职权范围内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

督工作。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拟订和组织实施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规定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7、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区域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区域内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8、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执行有关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负责放射源与射线装置安全工作，负责电磁辐射、高压输变电等污染防治工作。

9、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及其他环境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并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环境综合

性报告和重大信息。

10、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和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和社会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和协调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11、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造林绿化工作，依法负责退耕还林工作。执行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地方标准和规程，组织指导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地及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12、依法承担林业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和运输，配合国土资源部门开展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权限内临时占用林地的审批工作。管理国有林业资源，承担国有林业资源资产产权变动的初审和审批工作。

13、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湿地保护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执行湿地保护的地方标准和规定，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湿地的合理利用。

14、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及防控工作。

15、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荒漠化防治工作。

16、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在国家自然保护区区划、规划原则的指导下，依法指导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

17、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拟订农村牧区林业发展、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负责和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承担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18、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林业产业项目的组织、指导和申报工作，指导监督林业产业项目的实施工作。

19、负责林业生态建设和园林绿化的科技进步、教育培训、技术推广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队伍的建设和管理。

22、监督管理林业种苗基地建设，结合林业重点工程开展林业种苗质量的检验和监管，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物种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23、组织、协调、监督森林防火工作。

22、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负责涉林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和防治、检疫工作。

23、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编办核定单位编制人数 4 名，现有在职职工 4 人，临聘人员 1 名（财政负担），遗属 3 人，机动车辆编制数 1 辆，机动车辆 2 辆，公用电话 2 部。

附表：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2	

第二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528.96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十.农林水支出	367.15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1		
本年收入合计	528.96	本年支出合计	528.96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528.96	63.86	465.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		158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		2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50		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8		88
213			农林水支出	367.15	60.05	307.10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0.05	60.05	
213	02	05	森林培育	209.95		209.95
213	02	12	湿地保护	21.60		21.60
213	02	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	55.55		5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	3.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1	3.81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63.87	49.92	12.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2	49.92	
	01	基本工资	12.69	12.69	
	02	津贴补贴	19.07	19.07	
	03	奖金	2.95	2.95	
	13	住房公积金	3.81	3.8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	1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2		12.32
	01	办公费	0.63		0.63
	05	水费	0.09		0.09
	06	电费	0.18		0.18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07	邮电费	0.26		0.26
	31	公务车车辆运行维护费	2.04		2.04
	11	差旅费	0.60		0.60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7.46		7.46
	13	维修（护）费	0.12		0.12
	17	公务招待费	0.09		0.09
	28	工会经费	0.64		0.64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0.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1.65**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03	退职（役）费			
	05	生活补助	1.65	1.65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2.13		0.09			2.04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表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528.96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7.15
六.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3.81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28.9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28.96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528.96	支　出　总　计	528.96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28.96		528.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158.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2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8.00		8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7.15		367.15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0.05		60.05								
213	02	05	森林培育	209.95		209.95								
213	02	12	湿地保护	21.60		21.60								
213	02	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	55.55		5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		3.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1		3.81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158.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2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8.00		8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7.15		367.15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0.05		60.05				
213	02	05	森林培育	209.95		209.95				
213	02	12	湿地保护	21.60		21.60				
213	02	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	55.55		5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	3.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1	3.81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465.10		465.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158.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2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8.00		8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7.10		307.10								
213	02	05	森林培育	209.95		209.95								
213	02	12	湿地保护	21.60		21.60								
213	02	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	55.55		55.55								

第三部分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到 2018 年财政款收支总预算 528.96 万元，全部为财政一般预算拨款，较上年相比上升 95.69%。主要是：一是人员及工资调整,各项人员经费都有所增加。二是领导出差、下乡次数多,公车也因为使用时间长,老化现象严重,造成耗油量大,燃油费等维修费用增加。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2018 年支出预算安排 528.96 万元,其中:1.(211)节能环保支出 158.00 万元，分别为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万元，2110401（生态保护）50.00 万元，2110201（森林管护） 88.00 万元；2.（213）农林水支出 367.15 万元，分别为 2130201（行政运行）60.05 万元，2130205（森林培育）209.95 万元，2130212 （湿地保护）21.60 万元，2130234（林业防灾减灾）20.00 万元，2130299(其他林业支出)55.55 万元；(21)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3.81 万元。

二、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28.96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58.66 万元,主要是:一是人员及工资调整,各项人员经费都有所增加。二是领导出差、下乡次数多公车也因为使

用时间长,老化现泉严重,造成耗洁量大,燃油费等维修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救结构情况

节能环保支出(211)158.00万元，占总支出29.87% 。农林水支出（213）367.15万元，占总支出69.41%。住房保障支出(21)3.81万元，占总支出0.7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11(节能环保支出)2018年颈算数为158.00万元比2017年减少10.20万元。主要减少原因为项目减少。 213（农林水支出）2018年颈算数为367.15万元比2017年增加267.75万元。主要增加原因主要用于各类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各类水电费、差旅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工会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各类文头印刷费等各项公务费及项目增加。221（住房保障支出）2018年颈算数为3.81万元比2017年增加1.10万元，主要增加原因人员增加。

三、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3.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9.92万元,主要包括:30101基本工资12.69万元,30102津贴补贴19.07万元,30103奖金2.95万元,30113住房公积金3.81万元,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万元。

公用经费12.32万元,主要包括:30201办公费0.63万元,30205水费0.09万元,30206电费0.18万元,30207邮电费0.26万元,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万元,30211差旅费0.60万元，30208取暖费7.46万元,30213维修费0.12万元,30213公务招费0.09万元,30228工会经费,0.64万元,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0.21万元。

四、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3万元，比2017年增加0.14万元，其中：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4万元，增加0.11万元；公务接待费0.09万元，增加0.06万元。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7年增加0.06万元。

五、关于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尖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8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节能环保支出(211)158.00万元，农林水支出（213）367.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3.81万元。2018年收支总预算528.96万元。

七、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收入预算528.96万元，其中：节能环保支出158.00万元，占29.87% 。农林水支出367.15万元，占69.41%。住房保障支出3.81万元，占总支出0.7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八、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

我局2018年支出预算528.96万元，其中：基本文出63.87万元，占12.07%；项百支出465.10万元，占87.98%。

九、关于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节能环保支出(211)158.00万元，分别为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20.00万元，2110401（生态保护）50.00万元，2110201（森林

管护）88.00 万元；2.（213）农林水支出 367.15 万元，分别为 2130201（行政运行）60.05 万元，2130205（森林培育）209.95 万元，2130212（湿地保护）21.60 万元，2130234（林业防灾减灾）20.00 万元，2130299（其他林业支出）55.55 万元； (21)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3.81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12.32 万元 .主要是由于领导出差、下乡次数多,公车也因为使用时间长,老化现象严重,造成耗油量大,燃油费、维修费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 年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未安排政府采购资金。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2018 年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固定资产总额 76.00 万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28.35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尖扎县环境保护和林业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65.1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煅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被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游(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它属于事业单位的收入。事业单位的收入包括财补助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其他收入和基本建设拨款收入等。按规定应上缴财政预算的资金和应缴财政专户的预算外资金不计入事业收入;从财政专户核拨的预算外资金,计入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按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车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

定提取用于你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交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林业行政运行（2130201）：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生态保护（2110401）：反映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 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

森林管护（2110501）：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森林培育（2130205）：反映育苗（种）、造林、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等支出。

林业防灾减灾（2130234）：反映为预付和扑救、救治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灾害、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反应基本支出中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国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